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讲话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编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讲话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编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解放路306号)
新疆新华书店发行 新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2.5印张 50千字
1982年3月第1版 198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0

统一书号：4098·5 定 价：0.20元

目 录

开篇的话 学习经济理论 搞好社会主义现代化

建设 (1)

第一讲 我国现阶段社会的性质及主要矛盾 (5)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和在各国的不同特点 (5)

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和现阶段的社会性质 (9)

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和工作着重点的转移 (11)

第二讲 保持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优势 允许多种

经济成分存在 (14)

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

种形式 (15)

发挥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主

导作用 (16)

个体经济、中外合资经济是国营经济和集体经

济的补充 (18)

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占优势的条件下多种经

济成分存在的必然性 (20)

第三讲 社会主义社会的按劳分配原则 (23)

社会主义社会实行按劳分配的客观必然性 (23)

实现按劳分配要有相应的报酬形式 (25)

正确贯彻按劳分配原则 (29)

第四讲 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 (32)

	社会主义条件下为什么还存在着商品生产	(32)
	社会主义经济下的商品生产是一种特殊形式的 商品生产	(35)
	必须大力发展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下的商品生产	(37)
第五讲	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的作用	(40)
	什么是价值规律	(40)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作用具有新的特点	(41)
	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对生产、流通和分配的调 节作用	(44)
	正确处理计划指导与市场调节的关系	(46)
第六讲	进一步实行经济调整 促进国民经济按比 例发展	(48)
	必须走以内含为主的扩大再生产的道路	(48)
	正确处理积累和消费的关系	(50)
	大力发展消费品生产 实现经济结构的合理化	(52)
第七讲	社会主义经济的计划管理	(56)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管理的必然性和必要性	(56)
	国民经济计划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	(57)
	综合平衡是国民经济计划管理的根本任务	(60)
	经济效益是衡量国民经济计划管理水平的重要 标志	(62)
第八讲	社会主义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	(65)
	我国经济管理体制进行改革的必要性	(65)
	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目的和基本方向	(66)
	在调整 and 改革中走出发展我国经济的新路子	(69)
	编 后	(73)

开篇的话 学习经济理论 搞好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蒋慕竹

当前，我区各族在职干部在深入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过程中，正在结合学习《陈云同志文稿选编》和薛暮桥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两本书。这对于各族干部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总结三十二年来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经验，进一步加深对《决议》的理解，自觉地掌握客观经济规律，搞好自治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很有意义的。

《决议》指出：党的各项工作都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全党干部特别是经济部门的干部要努力学习经济理论、经济工作和科学技术。这是党中央总结历史经验得出的重要结论和根据新的情况向我们广大干部提出的要求，我们必须严肃认真地贯彻执行。

建国三十二年来，我们党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是我国历史上最深刻最伟大的社会变革，是我国今后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我国政治、经济、教育、文化、科学、国防等各个

方面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前所未有的变化。这是有目共睹，举世公认的。但是，我们也经历了曲折，有过严重的失误，没有取得本来应该取得的更大成就。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所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我们过去所犯的错误，归根到底，就是没有坚定不移地实现这个战略转移，连续地搞政治运动，脱离生产力的水平，不断改变生产关系，甚至在“文化大革命”中，把发展经济建设错误地当作“唯生产力论”来加以批判，严重地妨碍和破坏了生产建设的发展。在经济工作中，长期存在左倾的错误指导思想，脱离中国国情，超越实际的可能性，主观主义，急于求成，急躁冒进，忽视国民经济内部的合理比例和综合平衡、生产建设和经济管理的经营效果，造成大量的浪费和损失。这些挫折和失误，从世界观上说，都是由于我们违反了客观经济规律和自然规律，背离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这个教训是很深刻的。

大家知道，同任何事物一样，经济工作也有其固有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客观的经济规律是经济活动的内在联系和客观必然性，它在经济活动中，是“无所在，无所不在”的。当你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的时候，你就能顺利地进行生产、交换、分配、消费，促进经济的发展；当你违反客观经济规律的时候，生产就要受到破坏和挫折，使你受到惩罚。所以，客观经济规律是不能违反的。正如斯大林指出的，客观经济规律是不能废除和创造，也不能

改造的，但可以发现和认识它，并且在自己的行动中利用它为经济建设服务。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是研究人类社会进行生产和交换并相应地进行产品分配的条件和形式的科学，是客观经济规律的理论概括和表现。只有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才能认识和掌握客观经济规律，提高自觉性，减少盲目性，进一步肃清“左”的错误指导思想的影响，避免挫折和失误，顺利地进行经济工作。不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是不可能做好经济工作的。

党的三中全会以后，全党实现了工作重点的转移。当前，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总目标是：建设现代化的、高度民主、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这是一个宏伟而艰巨的任务。要完成这一任务，我们必须用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武装自己的头脑。我们党总结了过去的经验和教训，逐步确立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道路。比如说，根据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确定我国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占绝对优势的前提下，允许多种经济成分和经营形式存在，允许一定范围的劳动者个体经济存在，作为公有经济的补充；根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正确地安排生产资料和生产消费资料的比例关系，调整国民经济结构和内部的比例；根据按劳分配的规律，制订适合于各种经济成分的具体的管理制度和分配制度，建立和健全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根据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和价值规律，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同时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按农轻重次序安排经济；等等。这些都在实践中取得显著的效果，证明是完全正确的。这条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

设道路，还将在实践中不断充实和发展。我们要以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作指导，总结新经验，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作出新的理论概括，推动四化建设事业的前进。

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对于我们牢固地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提高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自觉性，进一步肃清“左”的指导思想，抵制和克服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倾向，做一个坚定的无产阶级革命战士，也是十分必要的。否则，我们就会在四化建设的新长征途中走弯路、碰钉子，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

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当前主要学习《陈云同志文稿选编》和薛暮桥《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这两本书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经济理论，分析了我国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状况。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生动实际，通俗易懂，亲切好学，我们广大干部要通过举办短期脱产读书班和自学的办法，分期分批地学习一遍，在一九八二年上半年以前普遍学完。

学习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要紧密结合学习《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结合建国以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结合新疆的特点，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经济工作情况，联系自己的思想，研究矛盾，总结经验，克服缺点，改进工作。我们要以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作指针，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搞好国民经济的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工作，走出一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新路子，促进我区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

第一讲 我国现阶段社会的 性质及主要矛盾

祝井之

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特征 和在各国的不同特点

大家知道，马克思和恩格斯是科学社会主义的创始人。科学社会主义从十九世纪中叶创立到今天，从革命理论变为革命实践，经历了一个多世纪。社会主义的实践证明，由于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各个国家所处的特殊历史条件不同，要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各国的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就必然会出现各个社会主义国家的不同特点。马克思、恩格斯从十九世纪的实际情况出发，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是以资本主义的社会形式不能容纳的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为前提的。但是，世界历史的发展和马克思、恩格斯的预料不同，无产阶级领导的社会主义革命，不是在那些生产力先进，资本主义发达的国家同时取得胜利，而是在一些生产力比较落后，资本主义不发达的国家取得胜利。这就出现了列宁、斯大林在

俄国建立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特点。

马克思、恩格斯原来设想的社会主义的经济特征主要是：第一，实现生产资料共同占有；第二，“商品生产 就 将 被 消 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第三，社会劳动直接分配，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第四，消灭阶级剥削。

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学说，首先是由列宁领导的俄国共产党在俄国实现的。同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相比，当时的俄国是一个“难以相信的落后国家”。1913年工业总产量只占世界总产量的2.6%，比美国英国低很多；小农经济在农业领域还占统治地位。列宁从这个实际出发，对马克思、恩格斯原来的设想作了重大发展，其中特别强调的有两点：第一，列宁坚持了生产资料“共同占有”，但采取了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他指出：“在采用尽可能使农民感到简便易行和容易接受的方法过渡到新制度方面，这种合作社有多么重大的意义。”“在我国条件下合作制往往是同社会主义完全一致的。”虽然他没有看到苏联集体化的实现，但正是在他的理论指导下，苏联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形式。第二，列宁坚持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同时肯定了保留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重要意义。他指出，这种制度乃是唯一正确的制度，“就是通过工人阶级的国家粮食机关，通过工人和农民的合作社使社会主义大工厂的生产品与农产品相交换的制度。”

由于列宁在这些根本问题上，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学说，社会主义在俄国的实践，出现了和马克思、恩格斯原来的设想基本相同而又有差别的情况。

中国革命是发生在一个人口无比众多，社会情况无比复杂的国家。旧中国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当时中国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主要地不是表现为生产的社会性与资本主义占有形式之间的矛盾、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而是主要地表现为广大人民，包括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之间的矛盾。所以，在这个基础上，我们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之后，所进行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无疑会比俄国革命带来更多的特色，这就是：第一，社会主义革命是新民主主义革命发展的结果，无产阶级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都占绝对优势地位；第二，无产阶级不仅在政治上有一个巩固的工农联盟，而且在经济上同农民也建立了广泛联系，顺利地实现了农业合作化；第三，民族资产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仍具有两面性，国家有可能对它采取稳妥的赎买政策，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对它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第四，由于原来基础薄弱，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较长时期内，社会生产力依然处于较低水平，并且各地区各部门生产力发展状况很不平衡，这就决定了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必然是以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为主体，附有一定数量的个体经济为补充；第五，实行适合于各种经济成分的具体管理制度和分配制度；第六，实行计划经济，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第七，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等等。这些构成了中国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些特点。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在党的三中全会后，批判了“左”的指导思想，总结了社会主义实践中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逐步找到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这也可以

说是中国式的社会主义。

社会主义社会虽然在各个国家有不同的特点，但是，从根本上来讲，它们都是马克思、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产物，因而，他们也存在着共同的经济特征或基本特点，这就是：

第一，社会主义的物质前提是一定发展程度的社会化大生产。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是社会主义产生的物质前提。但是实践证明，在生产水平比较落后的国家实现社会主义革命，并不一定必须以高度发展的社会化大生产为前提。在发展程度较低的国家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关键看它能否在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之后，充分利用社会主义的优越条件，采取适当步骤和正确路线，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壮大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

第二，社会主义的根本特征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决定一个社会是否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条件，就是看它是不是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而不在于公有制采取什么形式；是看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否在工业、农业和商业中占绝对优势，而不在于是否实现了全部生产资料的公有制。

第三，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是计划经济。从社会经济整个体系来说，看一种经济是否是社会主义经济，重要一条，就是要看它是不是实行计划经济，而不在于计划经济的具体形式和做法；看它是不是在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的同时坚持统一经济计划指导，而不在于是否实行统购包销、统调放拨、统收统支的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

第四，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是“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从分配上来说，看一种经济制度是否是社会主义的，就是要

看它是不是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而不在于分配形式是一种,还是多种;看它是不是在一个经济单位内实行按劳分配,而不在于是否在整个社会范围内实行统一的分配。

第五,在社会结构方面,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特征是没有剥削阶级。看一个社会是不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一条,就是要看它是不是消灭了剥削阶级,而不在于是否还有剥削阶级残余和剥削阶级的影响;看它是否还存在剥削制度,而不在于是否有少量剥削现象。

这五点对于社会主义社会来说,具有基本的性质,无论任何国家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时所处的历史条件有何不同,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建立的社会主义社会有怎样的特殊情况,这五点应该是共同的。

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 和现阶段的社会性质

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是新民主主义革命发展的必然趋势。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就是无产阶级专政。它的基本任务就是在共产党的领导下,保证全国劳动人民在完成民主革命任务以后,创造条件,逐步地建立消灭剥削的社会主义社会。在党的领导下,我国人民运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力量,用了三年的时间,完成了民主革命遗留下来的任务,恢复了国民经济。1952年党中央及时地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这就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

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是国家独立和富强的当然要求和必要条件，是保证社会主义完全胜利所必要的经济上和文化上的物质前提。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提前胜利完成，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建立了初步基础，又经过二十多年的艰苦奋斗，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

对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我们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创造了从临时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发展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合作社的过渡形式，到1957年底，全国一亿二千多万农户，有98%参加到农业生产合作社，其中参加高级社的占全部农户的96%。

农业合作化运动的胜利，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发生了巨大影响。1957年底全国参加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的人数达到五八九万人，占手工业者总数的90%。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我们创造了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销、委托经销代销、公私合营、全行业公私合营等一系列从低级到高级的国家资本主义的过渡形式，最后实现了马克思和列宁曾经设想过的对资产阶级的和平赎买。到1956年底，由私营变为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约有七万户，这些企业的总产值约占原私营工业总产值的99.6%。1967年，又停止对资本家支付定息，从此，公私合营企业就完全变成了社会主义国营企业。

这些情况表明，尽管我们工作中还有这样和那样的缺点和错误，我们的一些制度还不那么完善，但到了1956年，我

国确已实现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这主要表现在：

我们已经建立了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

我们已经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

我们已经取得了按照计划发展独立自主的经济和文化的条件，能够有计划地建设自由幸福的新生活；

我们已经废除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实现了“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

我们已经赶走了帝国主义势力，消灭了地主阶级、富农阶级和资本家阶级。

总之，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上建立起来，我国人民的根本任务已经由解放生产力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面保护和发展生产力。我国现阶段既不是处在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也不是处在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而是处在没有完全成熟的、不完善的社会主义阶段。

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

和工作着重点的转移

1956年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确立之后，我们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逐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

和文化需要。因此，党和国家工作的重点必须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并在这个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

我国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经济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从1953年到1956年，全国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19.6%，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4.8%。以一百五十六个建设单位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一千六百个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项目的完成，大大地提高了我国工业的生产力，推动了农业的发展，增加了运输能力，扩大了文化教育事业，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奠定了初步基础。但是，这仅仅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如果从经济上、技术上和世界先进国家比较，我国还是很落后的。

这种情况表明，我们只有集中力量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尽快地改变我国经济文化落后状态，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才可能满足人民的需要。但是，在这以后二十多年中，由于“左”的错误指导思想的干扰，我们没有坚定不移地、始终如一地按照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决议的要求，把进行经济建设作为全党全国的中心任务，国民经济的发展远没有取得应该得到的成就。特别是在十年内乱时期，国民经济遭到了严重的破坏。这是我们应该吸取的严重的教训。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的胜利，克服了阻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最大障碍，使我们的国家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1978年12月召开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三中全会决定，从1979年起把全党和全国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方面来。今后，除了发生大规模外敌入侵（那时仍然必须

进行为战争所需要和允许的经济建设），决不能再离开这个重点。党的各项工作都必须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决不能干扰它，冲击它。全党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要努力学习经济理论、科学技术和其它各种专业知识。只有这样，才能作好工作，带领全体人民实现四化，巩固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改善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为最终消灭一切阶级差别，实现共产主义创造条件。